

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

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：

关于“广州市花都区莲塘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”项目招标工作，
我单位现授权“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”张嘉华（身份证：
440181199203303332）及招标代理机构“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”
李淳楷（身份证 440582199703150035）为招标人代表，在整个招标
过程中，负责确认、联系招标等事宜。

特此证明

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

2024年7月9日

